

中華民國 107 年 5 月 1 日本校招生委員會議決議通過

嘉南藥理大學 107 學年度
學士後海外華語教學學士學位
學程甄選入學單獨招生簡章



校 址：71710 台南市仁德區二仁路一段 60 號
招生電話：06-2664911 分機 1146、1147、1119、1120
招生傳真：06-2660696
招生專線：06-2667307
網 址：<http://www.cnu.edu.tw>

嘉南藥理大學招生委員會 編印

嘉南藥理大學 107 學年度學士後海外華語教學 學士學位學程甄選入學單獨招生簡章

重要事項提示

一、畢業出路及對應證照：

應用外語系-學士後海外華語教學學士學位學程

本學士後學位學程主要培育學生能至海外以華語教學為第二專長，並協助學生應考教育部「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認證考試」，取得海外華語教學師資認證以增強國內外華語教學職場競爭優勢。本學位學程也結合產業界合作，學生經由職場實習，具備數位華語教材出版品編輯和行銷專業能力。

二、報名日期：

(一) 網路報名：107 年 05 月 02 日(星期三)至 08 月 15 日(星期三)。

(二) 現場報名：107 年 08 月 16 日(星期四)至 08 月 17 日(星期五)。

09:00 至 15:00 於本校行政大樓 1 樓教務處招生組。

三、報名費：

免繳交報名費

四、報考資格：國內公私立大學以上學校或經教育部認可之國外大學或獨立學院以上學校畢業，詳見簡章(參、報考資格)。

嘉南藥理大學 107 學年度學士後海外華語教學 學士學位學程甄選入學單獨招生 重要日程表

項 目		日 期	備 註
網路公告簡章		自即日起公告	本校不發售紙本簡章，請考生自行上網下載，本校網址： http://www.cnu.edu.tw 。
報 名	網 路	107 年 05 月 02 日(星期三) 至 08 月 15 日(星期三)	請將報名相關表件及書面備審資料於 08 月 16 日(星期四)17:00 前以掛號寄送，依郵戳為憑(本校網址： www.cnu.edu.tw)。
	現 場	107 年 08 月 16 日 (星期四) 至 08 月 17 日 (星期五)	09:00 至 15:00 本校行政大樓一樓教務處招生組。
寄繳報名資料截止日		107 年 08 月 17 日 (星期五)	採郵寄或現場擇一辦理： 1. 郵寄者：以郵戳為憑。 2. 現場收件：週四至週五 09:00 起至 15:00 止，本校行政大樓一樓教務處招生組。
網路成績公告與查詢		107 年 08 月 22 日(星期三)	不另郵寄紙本成績單，考生可於中午 12:00 後至本校網頁查詢成績。
成績複查截止		107 年 08 月 24 日(星期五)	中午 12:00 止。
放 榜		107 年 08 月 29 日(星期三)	16:00 公告於本校網頁。
正 取 生 報 到		107 年 08 月 30(星期四)	經本會錄取之新生應依規定辦理註冊，繳交表件。
備 取 生 報 到		107 年 08 月 31 日(星期五)	所缺名額內依名次順序，以電話、網頁公告等方式，逐一通知備取生進行遞補。

***備註：**

1. 備取生遞補報到時間將隨錄取通知寄送予考生，並於本校網頁首頁公告。
2. 請依錄取通知單規定之報到時間、地點辦理報到手續，並繳交相關資料。

目 錄

壹、招生依據.....	1
貳、招生系別及招生名額.....	1
參、報考資格.....	1
肆、報名方式、日期、時間及地點.....	1
伍、報名應繳交資料及注意事項.....	2
陸、評分項目、比例及計分內容.....	3
柒、成績通知.....	3
捌、成績複查方法.....	3
玖、錄取公告.....	4
壹拾、報到.....	4
壹拾壹、其他.....	4
附件一、報名表.....	5
附件二、暑修證明及切結書.....	6
附件三、考生相關職業證照或專業能力證明.....	7
附件四、考生其他有利審查資料.....	8
附件五、考生成績複查申請表.....	9
附錄一、網路報名注意事項及作業流程.....	10
附錄二、嘉南藥理大學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12
嘉南藥理大學校區配置圖.....	13
嘉南藥理大學交通路線圖.....	14

嘉南藥理大學 107 學年度學士後海外華語教學 學士學位學程甄選入學單獨招生簡章

壹、招生依據

依據 107 年 04 月 09 日教育部臺教技通字第 1070046762D 號函核定『嘉南藥理大學學士後第二專長學士學位學程』核定結果，訂定本招生簡章，秉公平、公正、公開之原則，辦理招生事宜。

貳、招生系別及招生名額

班 別	招生名額	備考
應用外語系- 學士後海外華語教學學士學位學程	45 名	上課時間:星期一至星期五夜間 (19:10~21:35)

※說明：

- 一、應用外語系-學士後海外華語教學學士學位學程修業以二年為原則，男女兼收。
 - 二、本學程畢業依教育部 107 年 04 月 09 日臺教技通字第 1070046762D 號函授予應用外語系
(一) 中文學位：學士後海外華語教學學士學位學程—文學學士學位
(二) 英文學位：Bachelor Degree Program in Overseas Chinese Language Teaching
 - 三、學雜費採學分時數收費：
依 106 學年度收費標準每一學分學時費為新台幣 1,400 元/小時，每學期約需 22,000 元。
107 學年度依教育部核定學費收費標準收費。
- *報名日期截止後，若報名人數不足 20 人，本校得停止該班別招生。**

參、報考資格

- 一、國內各技術校院或大學或教育部認可之國外大學校院畢業取得學士學位以上或應屆畢業生。應屆畢業生，包含符合提前畢業標準者及延長修業生。男性須役畢或無兵役義務。
- 二、注意事項：
 - (一) 報考資格無同等學力之適用。
 - (二) 應屆畢業生報考者，錄取考生報到時須繳交報考學歷之學士以上學位證書，否則取消錄取資格，亦不得申請保留入學資格。
 - (三) 軍人(含替代役男)及警察報名考生如在 107 年 09 月 17 日之前退伍(休)者，始可報名。107 年 09 月 17 日(含)以後退伍(休)者，不得報名。
 - (四) 持國外學歷考生，其就讀學校須經教育部認可，方可報名。錄取考生報到時須繳交經駐外單位驗證之國外學歷證件正本(含英文譯本)、國外學歷成績證明正本(含英文譯本)及內政部入出境管理局核發之入出境紀錄或護照影本(含入出境日期紀錄)各乙份；所繳相關之證明文件如有不實或不符教育部認可標準，即取消錄取資格。

肆、報名方式、日期、時間及地點

- 一、網路報名

- (一) 報名日期：自 107 年 05 月 02 日 09:00 至 107 年 08 月 15 日 17:00 止。請依照附錄一（頁 10）「網路報名注意事項及作業流程」進行報名登錄。
- (二) **報名費：免繳交。**
- (三) 完成網路報名後，須將報名表件列印並由考生簽章，於民國 107 年 08 月 16 日(星期四)前寄出，以國內公營郵局或超商宅急便郵戳為憑，報名表件以大型信封掛號逕寄本校（71710 台南市仁德區二仁路 1 段 60 號，嘉南藥理大學招生委員會【學士後第二專長學士學位學程甄選入學單獨招生】收）。每一信封袋以裝一人報名表件為限，如以平信寄遞發生遺失或遲誤無法報名或表件不齊、郵資不足等因素遭退件而延誤報名，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 ※ 如上網報名登錄後因故未寄出也未至現場繳交報名資料者，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

二、 現場報名

- (一) 報名日期：107 年 08 月 16 日(星期四)至 08 月 17 日(星期五)。
- (二) 報名時間：09:00 至 15:00。
- (三) 報名地點：台南市仁德區二仁路 1 段 60 號(本校行政大樓一樓 A104 教務處招生組)。

伍、報名應繳交資料及注意事項

一、 應繳交資料

- (一) **報名表**：網路報名完後，請印出報名表（附件一、頁 5），並貼妥國民身分證正面影本並於**考生簽名處簽名**。**報名表之「通訊處」一欄務必要填寫報名期間可以收信件的住址**，以利資料能正確的寄達。報名表內容與所繳驗證件均應相符。
- (二) 繳交學歷(力)證件影本：
1. 已畢業學生：繳交畢業證書影本。
 2. 應屆畢業在學生：蓋有教務處戳章之歷年成績單正本，及考生切結書。
- ※註：在學學生因學期尚未結束准以先行報考，如未能於註冊報到時繳交符合報考資格之學歷證件正本將取消錄取資格，考生不得異議。**
- (三) 暑修證明及切結書：
- 因參加暑修未能於報名時取得畢（結）業證書者，請填寫「暑修證明及切結書（學校證明）」（附件二、頁 6）而獲准先予報名之應屆畢業生，註冊時必須取得學位證書、畢（結）業證書或修業證明書及成績單。
- (四) 繳交相關職業證照或專業能力證明影本：
- 相關職業證照或專業能力證明影印本黏貼於「考生職業證照或專業能力證明」（附件三、頁 7）。
- (五) 繳交考生其他有利審查資料證明文件：
- 含個人競賽成果、發明、專利等證明文件影本（附件四、頁 8）。以上所交各項文件無論錄取與否皆不予退還。
- ※報名資料請依以下順序以迴紋針夾於左上角，平放裝入大型信封內，切勿摺疊，所繳之證件影本一概不予退還。繳驗之證件及所填資料，若經查明有不實或偽造、假借、塗改等情事，則取消錄取及入學資格。**

二、 報名注意事項

- (一) 各項應繳證件，必須於報名時送繳；同時，無論錄取與否，報名資料概不退還，相關資料請自行影印留存。

- (二) 將繳交文件依報名專用信封袋封面順序，由上而下整理齊全，用迴紋針夾妥，平放裝入報名專用信封袋內。如表件不全因而無法錄取者應自行負責，所繳報名費，概不予退還。
- (三) 考生錄取後，經發現與報名資格不符者，一律取消其錄取及入學資格，考生不得異議。加當年度其他相關考試獲錄取且已辦妥報到之考生，如再報考本招生者，需繳交原錄取學校之放棄聲明書始得報名本次招生入學。
- (四) 獲錄取考生所繳證件或所填各項資料如與事實不符，不得註冊入學。入學後始被發覺者，得依規定撤銷學籍。考生錄取報到時，本校得要求再繳驗各種證件正本。
- (五) 報名編號：
1. 網路報名：網路報名完成後即產生一組報名編號。
 2. 現場報名：請於報名完成後兩個工作天，由本校網路首頁進入網路報名系統查詢報名編號。
 3. 此報名編號由報名系別代碼及報名順序組成，為維護您的權益，請熟記專屬於您的報名編號。

陸、評分項目、比例及計分內容

評分項目	配分	計分內容
最高學歷證件	100	1.畢業證書影本。 2.應屆畢業之在學生學歷證件及蓋教務處戳章之歷年成績單正本。
最高學歷歷年學業平均成績	50	在校成績計算至小數點以下第二位，第三位四捨五入。
相關職業證照或專業能力證照	30	相關與華語或外語教學職業證照或是專業能力證照影本(例如對外華語教學能力認證、教育部核可之英語或外語能力檢定考試成績單或是證照等)
其他專業能力證明	20	專業能力證明包含大學期間或畢業後各項競賽之成績或是專題報告等。
合計	200	總成績滿分為 200分，總成績計算至小數點以下第二位，第三位四捨五入。

柒、成績通知

考生可於 107 年 08 月 22 日中午 12:00 後，在本校網頁查詢及下載成績，不另郵寄紙本成績單。

捌、成績複查方法

- 一、考生對成績有疑義時，得於 107 年 08 月 24 日中午 12:00 前提出複查申請。
- 二、請填妥成績複查申請表(附件五、頁 9)，並至郵局購買 50 元小額郵政匯票(受款人請填寫「嘉南藥理大學」)。
- 三、將成績複查申請表及郵政匯票傳真至本校招生委員會(傳真碼號:06-2660696)，並來電確認傳真結果(電話 06-2664911 轉 1146~1147)。

- 四、成績複查申請表及郵政匯票正本請以限時掛號信函寄至本招生委員會。
- 五、逾期或手續不完備者不予處理。

玖、錄取公告

- 一、本校招生委員會得依招生名額及評分成績，訂定錄取標準及錄取名額，並依考生之成績高低排序為正取生及備取生若干名。
- 二、考生總成績相同時，同分比序原則如下：
同分比序順序為：1. 最高學歷證件、2. 最高學歷歷年學業平均成績、3. 相關職業證照或專業能力證照、4. 其他專業能力證明。
※如遇同分比序至最後一項仍相同時，致使該系之錄取人數超出招生名額時，本校得報請經教育部核准後均予錄取。
- 三、錄取名單預定於 107 年 08 月 29 日(星期三) 16:00 公告於本校網頁，並函知考生錄取結果。本校網址：<http://www.cnu.edu.tw>

壹拾、報到

- 一、正取生須於 107 年 08 月 30 日，依錄取通知之相關規定完成報到。考生若於 107 年 08 月 29 日 前仍未收到錄取通知及相關資料者，請向本校教務處招生組查詢確認(06-2664911 轉 1146~1147)，如因此延誤報到以致取消錄取資格，錄取考生應自行負責不得異議。
- 二、逾時或未完成手續者，視同自願放棄錄取資格論，本校將逕行以備取生依序遞補缺額，考生不得異議。
- 三、備取生遞補缺額作業自 107 年 08 月 31 日(星期五)起，由本校教務處註冊組依所缺名額內依名次順序，以電話、網頁公告等方式逐一通知備取生進行遞補，至額滿為止。備取生應隨時注意通知，未能於規定時間內辦理報到手續者，視同放棄遞補機會。

壹拾壹、其他

- 一、招生簡章可於本校網頁下載簡章及報名表件，本校網址為：<http://www.cnu.edu.tw>，進入本校首頁→入學轉學網頁→招生公告。
- ※二、凡報名參加本項招生考試之考生，即視為同意授權本校可向報名考生取得其基本資料及相關檔案。考生報名資料僅作為本校招生(錄取生資料亦作為學籍資料)及相關統計研究與教育行政目的使用，其餘均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相關規定處理(附錄二、頁 12)。
- 三、其他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章處理之，若相關法令規章未明訂仍造成疑義者，由本會緊急事件處理小組研議方案，經主任委員批核，並陳報教育部核定之。

附件一、報名表

嘉南藥理大學 107 學年度學士後海外華語教學學士學位學程甄選入學單獨招生

		報名編號		
姓名				身分證正面影本黏貼欄 (身分證影本需清晰，請自行裁剪整齊黏貼於此)
身分證 統一編號				
出生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電話	(家)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手機				
通訊地址	□□□-□□			
報名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已畢業		<input type="checkbox"/> 應屆未畢業	
	學校性質： <input type="checkbox"/> 大學 <input type="checkbox"/> 技術學院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學校名稱：		系(組)名稱：	
	畢業日期	民國	年 月 日	畢業年資
兵役狀況 (限男性)	<input type="checkbox"/> 已服畢兵役(107 年 09 月 17 日前退伍或解除召集) <input type="checkbox"/> 無兵役義務			
考生簽名	<p>本人已詳閱「嘉南藥理大學 107 學年度學士後海外華語教學學士學位學程甄選入學單獨招生簡章」，並願意遵守簡章內所有規定。本表確係本人親自填寫，如錄取入學後發現與報名資格不符或內容不實時，願意接受撤銷學籍處分，絕無異議。</p> <p>考生簽章： 年 月 日</p>			
核驗程序	(一)審核表件	(二)編號登記	(三)覆核	
(本欄由本會 人員簽章)				

附件二、暑修證明及切結書

暑修證明書

茲證明

學生姓名：學號：為本校

日間部 進修部 進修學院 系

106 學年度應屆畢業生，因尚缺(科目數)、(學分數)未能於嘉南藥理大學招生委員會報名時取得學士畢業證書。學生所有缺少之科目學分均已參加 107 年暑期重修班修習。特此證明。

此致

嘉南藥理大學 107 學年度招生委員會
(學士後海外華語教學學士學位學程甄選入學單獨招生)

學校註冊組 (請蓋戳章)

107 年 月 日

考生切結書

本人 參加嘉南藥理大學 107 學年度學士後海外華語教學學士學位學程甄選入學單獨招生報名，因未能及時取得學士畢業證書，請准予先行報名嘉南藥理大學 107 學年度學士後海外華語教學學士學位學程甄選入學單獨招生。承諾本人於日後錄取報到時所繳驗之證明文件與招生簡章規定之報考資格符合。以上聲明若有不實，本人自願放棄錄取及入學資格，缺額由備取生遞補，本人絕無異議，特此聲明。

此 致
嘉南藥理大學

考 生 簽 章：
身 分 證 統 一 編 號：
聯 絡 電 話：
日 期：

附件三、考生相關職業證照或專業能力證照

姓 名		班 別	學士後海外華語教學學士學位學程
職業證照或專業能力證照名稱		證 照 類 級	類 級數
發 照 單 位			

1.職業證照或專業能力證照影本正面浮貼處

2. 職業證照或專業能力證照影本反面浮貼處

※註：

- 1.職業證照或專業能力證照證件請影印浮貼。
- 2.如有正反面，一律正反面雙面影印後，正面朝上浮貼。
- 3.職業證照或專業能力證照加分認定，本會得邀集各系審核，其結果考生不得異議。

附件四、考生其他有利審查之專業能力證明資料

姓 名		班 別	學士後海外華語教學學士學位學程
編 號	項 目	證 明 文 件	

◎本表不敷使用時，請自行影印。依本表所填的順序，將證明文件依序排列。

※本項目需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影本，如發現有任何虛偽造假，該項文件不予計分，日後有任何問題，由考生自行負責。

考生簽名：_____

附件五、考生成績複查申請表

申請日期： 107 年 ___ 月 ___ 日

姓名： _____ 報名班別：學士後海外華語教學學士學位學程

複查科目：

科目	最高學歷證件	最高學歷歷年學業平均成績	相關職業證照或專業能力證照	其他專業能力證明
複查請打 "✓"				

複查費用：新台幣 50 元

原郵寄地址如有變動，請改寫於下：

※注意事項：

- 考生對成績有疑義時，得於 107 年 08 月 24 日(星期五)中午 12:00 前提出複查申請。
- 一.請填妥本表後，至郵局購買 50 元小額郵政匯票(受款人為「嘉南藥理大學」)。
 - 二.將成績複查申請表及郵政匯票(影印)傳真至本校招生委員會(傳真號碼：06-2660696)，並來電確認傳真結果(電話 06-2664911 轉 1146、1147、1119、1120)。
 - 三.成績複查申請表及郵政匯票正本請以限時掛號信函寄至本招生委員會。
 - 四.逾期或手續不完備者不予處理。

-----✂-----請沿此線剪下，並黏貼於標準信封上使用-----

姓名： _____ 報名編號： _____
 聯絡電話： _____
 地址： _____

71710 台南市仁德區二仁路一段 60 號

嘉南藥理大學 107 學年度招生委員會 收
 (學士後海外華語教學學士學位學程甄選入學單獨招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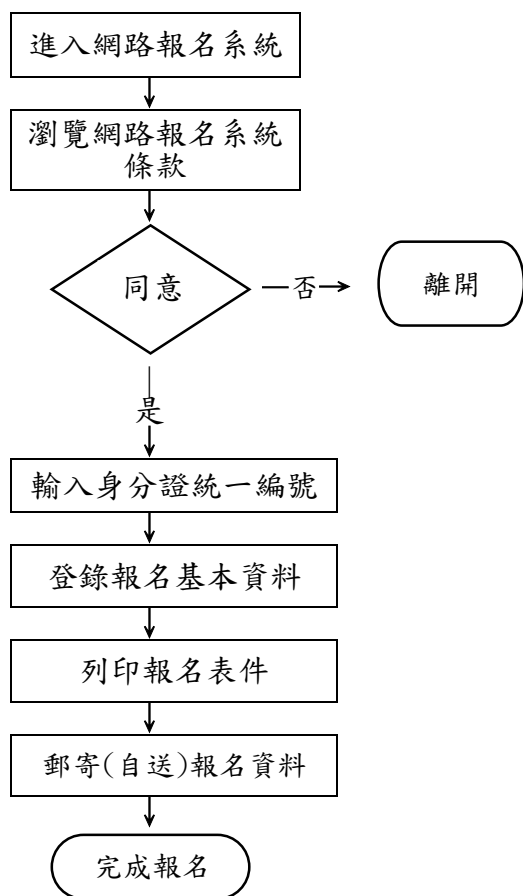
附錄一、網路報名注意事項及作業流程

嘉南藥理大學網路報名招生系統是在全球資訊網(www)上操作的系統，使用網路報名的考生僅須一台可上網電腦、瀏覽器(Internet Explorer 4.0 以上)與印表機即可進行網路報名。為了美觀與使用方便，本系統建議最佳解析度為 1024x768。

一、網路報名注意事項：

- (一) 報名期限為民國 107 年 05 月 02 日(星期三) 09:00 起至 107 年 08 月 15 日(星期三) 17:00 止。
- (二) 報名網址為 <http://www.cnu.edu.tw>，進入本校首頁後請點選網路報名系統，即可進入報名系統登錄個人資料。
- (三) 進入網路報名系統首頁，在輸入身分確認資料前，請詳加瀏覽該網頁上的「網路報名須知」事項。
- (四) 本網路報名系統以身分證統一編號自動查驗，**拒絕重覆報名**；通訊地址為寄發各項通知及成績單之用，請務必詳實填寫。
- (五) 登錄的報名資料一經確認送出，即無法線上再進行任何修改。若遇須造字或不慎輸入錯誤時，請於列印網路報名表件後以紅筆更正，**並於更改處加蓋印章**，而列印的網路報名表件一經寄出後，考生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報考系別。故輸入各項登錄資料時請謹慎小心，並核對清楚無誤以免權益受損。(例：地址輸入錯誤，以致成績及錄取註冊通知無法寄達，概由考生自行負責。)
- (六) 完成網路報名登錄及列印網路報名表件(報名表、切結書、在校成績單、職業證照或專業能力證明、競賽成果等)後，請至郵局或便利超商將報名應繳資料裝入報名專用信封袋，且於收件期限前寄(送)達本校以完成報名程序。
- (七) 報名資料若有不一致時，概以寄達的書面報名表件資料為準。
- (八) 凡未於 107 年 08 月 16 日 17:00 前寄送(以郵戳為憑)相關報名資料者，視同未完成報名手續，考生不得要求補送報名資料。

二、網路報名流程圖：



- ◎電腦不存在的特殊字元請以*號表示，再於列印的報名表上以紅筆註記填。
- ◎登錄的報名資料一經送出，即不能在網頁上修改，若須造字或有錯誤，請於列印網路報名表件後以紅筆註明或更正，並於修改處加蓋印章。
- ◎請以 A4 白紙列印報名表等表件。
- ◎在報名表上黏貼身分證正面影本。
- ◎在報名表正表簽章。
- ◎注意：報名表一經寄出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務請審慎。
- ◎報名表件不全致未完成報名時，概由考生負責。
- ◎為確保考生報考權益，請於郵件寄出後 2 天上網查詢報名表件收件狀態，如有異常，務請於 107 年 08 月 17 日 16:00 時前與本校聯絡。(聯絡電話：06-2664911 分機 1146~1147)

附錄二、嘉南藥理大學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

本同意書說明嘉南藥理大學（以下簡稱本校）將如何處理本表單所蒐集到的個人資料。當您勾選「我同意」本同意書時，表示您已閱讀、瞭解並同意接受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及其後修改變更規定。若您未滿二十歲，應於您的法定代理人閱讀、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及其後修改變更規定後，方得使用本服務，但若您已接受本服務，視為您已取得法定代理人之同意，並遵守以下所有規範。

一、基本資料之蒐集、更新及保管

1. 本校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在中華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與相關法令之規範下，蒐集、處理及利用您的個人資料。
2. 請於報名時提供您本人正確、最新及完整的個人資料。
3. 本校因執行招生業務需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包括姓名、出生年月日、身份證統一編號、單位、職稱、聯絡方式如各表單上所列等。
4. 若您的個人資料有任何異動，請主動向本校申請更正，使其保持正確、最新及完整。
5. 若您提供錯誤、不實、過時或不完整或具誤導性的資料，您將損失相關權益。
6. 您可依中華民國「個人資料保護法」，就您的個人資料行使以下權利：
(1)請求查詢或閱覽。(2)製給複製本。(3)請求補充或更正。(4)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及利用。
(5)請求刪除。但因校方執行職務或業務所必須者，本校得拒絕之。若您欲執行上述權利時，請與本校之個人資料保護聯絡窗口聯絡方式與本校連繫（個人資料保護申訴電話 06-2664911 轉分機 1528）。但因您行使上述權利，而導致權益受損時，本校將不負相關賠償責任。

二、蒐集個人資料之目的

1. 本校為執行本招生業務之需要，蒐集您的個人資料。
2. 當您的個人資料使用方式與當初本校蒐集的目的不同時，我們會在使用前先徵求您的書面同意，您可以拒絕向本校提供個人資料，但您可能因此喪失您的權益。
3. 本校利用您的個人資料期間為即日起 5 年內，利用地區為本校校內。

三、基本資料之保密

本校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之規範保密您的個人資料。

四、同意書之效力

1. 當您勾選「我同意」並簽署本同意書時，即表示您已閱讀、瞭解並同意本同意書之所有內容，您如違反下列條款時，本校得隨時終止對您所提供之所有權益或服務。
2. 本校保留隨時修改本同意書規範之權利，本校將於修改規範時，於本校網頁(站)公告修改之事實，不另作個別通知。如果您不同意修改的內容，請勿繼續接受本服務。否則將視為您已同意並接受本同意書該等增訂或修改內容之拘束。
3. 您自本同意書取得的任何建議或資訊，無論是書面或口頭形式，除非本同意書條款有明確規定，均不構成本同意條款以外之任何保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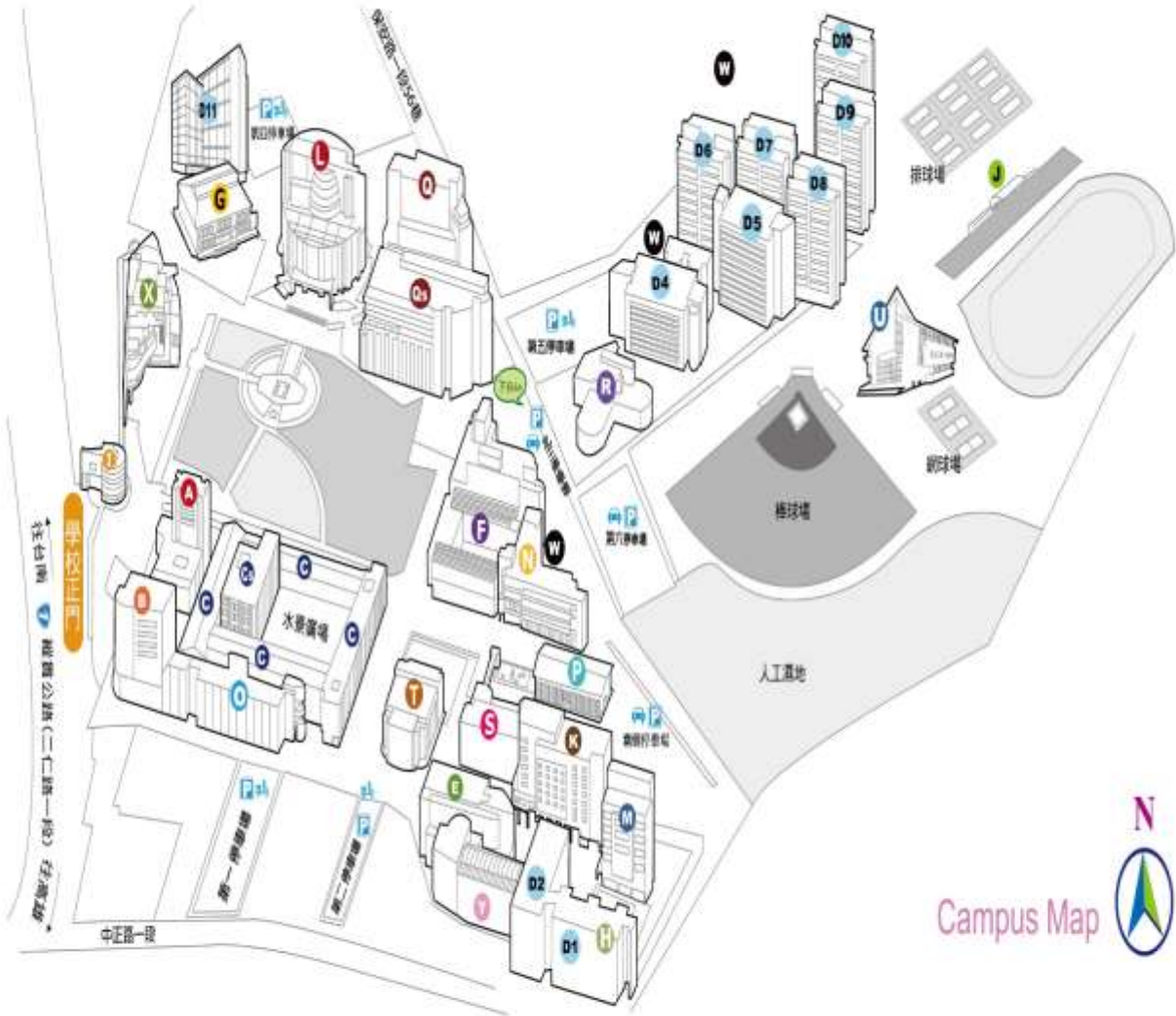
五、準據法與管轄法院本同意書之解釋與適用，以及本同意書有關之爭議，均應依照中華民國法律予以處理，並以臺灣臺南地方法院為管轄法院。

我已閱讀「嘉南藥理大學個人資料提供同意書」並接受上述同意書內容。

考生簽章：_____ 中華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嘉南藥理大學校區配置圖

校區配置圖 Chia Nan University of Pharmacy & Science



- | | | | |
|-----------------------|--------------------|-----------------------|-----------------|
| A 行政大樓 | E 環境永續大樓 | L 王趁紀念圖書館 | R 實習餐廳 |
| B 松田大樓 | F 食品大樓暨實習藥廠 | M 休閒理療暨研究大樓 | S 學生活動中心 |
| C 綜合教學大樓 | G 羽球館 | N 李金星實驗大樓 | T 大禮堂 |
| Cs 教學實驗大樓 | H 游泳池 | O 鞠安大樓 | U 紹宗體育館 |
| D1, D2 英傑三舍、一舍 | I 警衛室(學校正門) | P 藥學大樓 | X 國際會議中心 |
| D4, D5 錦豪一、七舍 | J 司令台 | Q 資訊暨教學大樓(南側) | Y 幼保大樓 |
| D6 英傑五舍 | K 編振大樓 | Qs 資訊暨教學大樓(北側) | W 污水處理廠 |

嘉南藥理大學交通路線圖



搭乘飛機：由臺南機場搭計程車約 5 分鐘至本校。



搭乘高鐵：

- (1) 高鐵臺南站下車，轉臺鐵沙崙線至保安站下車，騎 T-Bike 約 5 分鐘；搭計程車約 3 分鐘至本校。
- (2) 高鐵臺南站下車，搭計程車由大潭交流道往西接臺 86 號東西快速道路、臺一線省道約 12 分鐘至本校。



搭乘火車：由臺南火車站南下約 7 分鐘至保安站下車，騎 T-Bike 約 5 分鐘；搭計程車約 3 分鐘至本校。



搭乘客運：

- (1) 高雄到本校可搭乘高雄客運 8041、8046、239（高雄市茄萣區發車）；臺南到本校可乘臺南市 5 路公車、大臺南公車紅 3 或高雄客運 8046、239（臺南火車站發車）。
- (2) 高雄客運公司 <http://www.ksbus.com.tw/>
- (3) 大臺南公車 <http://tourguide.tainan.gov.tw/newtnbusweb/Default.aspx>
- (4) 臺南市政府交通局 <http://www.tainan.gov.tw/traffic/>
- (5) 臺南市公車動態資訊系統 <http://tourguide.tainan.gov.tw/newtnbusweb/RouteSearch.aspx>
- (6) 詳細時刻請洽詢電話：07-7550769 高雄客運鳳山站、07-6989040 高雄客運茄萣站；06-2219177 臺南市公車、06-2653121 大臺南公車。



自行開車經由省道或高速公路：

- (1) 由臺南經臺一線省道南下約 20 分鐘即達本校。
- (2) 由高雄經臺一線省道北上約 50 分鐘即達本校。
- (3) 中山高（國道 1 號）：由仁德系統交流道往西接臺 86 號東西快速道路，至臺南出口下交流道，朝湖內/路竹方向南下接臺一線省道約 10 分鐘即達本校。
- (4) 南二高（國道 3 號）：由關廟交流道往西接臺 86 號東西快速道路，至臺南出口下交流道，朝湖內/路竹方向南下接臺一線省道約 15 分鐘即達本校。

嘉南藥理大學 107 學年度學士後學士學位學程
甄選入學單獨招生報名專用信封

7 1 7

台南市仁德區二仁路一段六十號
嘉南藥理大學

107 學年度招生委員會 收

(學士後海外華語教學學士學位學程單獨招生)

貼足限時
掛號郵票

寄件人：
地址：
電話及手機：

□□□-□□

報名

報名班別

學士後海外華語教學學士學位學程

檢附左列資料(所檢附之文件請在 打勾，並依序整理，以迴紋針固定)，以利處理，謝謝。

- 報名表(附件一) **【必繳交】**
- 學歷證件影本 **【必繳交】**
- 暑修證明及切結書(附件二)
- 考生職業證照或專業能力證照影印本(附件三)
- 考生其他有利審查專業能力證明影印本(附件四)